

附件 5

2024 年度怀化市文化馆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怀化市文化馆



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怀财绩(2025)32 号]的文件精神，我怀化市文化馆对 2024 年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怀化市文化馆作为怀化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的二级部门预算单位，内设科室为：办公室、财务室、艺术创作部、艺术培训部、文化艺术研究部、艺术活动部、文化艺术拓展部、数字化部、摄影部等 9 个部室。

（二）人员编制情况

怀化市文化馆 2024 年编制数 34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31 人。

（三）主要职能职责

1、负责承办市委、市政府、市委宣传部和市文体广新局交办的文化艺术活动等工作；负责策划、组织、开展各类群众性文化艺术活动。

2、负责指导全市各县（市、区）文化馆、专业剧团、文化站业务工作及对其业务干部进行培训；负责辅导、培训基层群众文化艺术业务骨干，开展相关社会文化服务工作。

3、负责指导、开展各类群众文化艺术创作工作。

4、负责开展各艺术门类的培训工作和艺术教育工作。

5、负责组织、开展艺术理论研究和学术探讨活动。

6、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牢牢守住政治底线、安全底线，进一步解放思想，摒弃“消极症”，激励层级管理。

2、按照市纪委要求做好“廉润五溪·怀化有戏”清廉文艺作品汇报演出工作。

3、办 2024 年全市文化馆馆长培训暨创作采风研讨活动。开展 2024 年群文创作作品征集。

4、落实《怀化市“乡村网红”建设方案》《怀化市“乡村网红”总体规划》，落实 2023 年 11 月市文旅广体、网信、农业农村、团委等四部门下发的《关于举办全市“乡村网红”培育示范活动暨“和美乡村推介官”、“文化旅游推介官”和“文旅网红打卡村”评选活动的通知》精神，做好评选、宣传推广和示范活动。

5、策划指导怀化市黄岩国际山歌号子节。创新开展“城乡互动新画卷·共美共乐过大年”活动。

6、建立文化馆主导的，职院、民委、国资等多部门植入的联动新型文化空间。开展对新型公共文化空间运营队伍的专题培训，树立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新形象。

7、创办《怀化公共文化》全彩季刊；积极申报全国群文“百佳”期刊申报工作；办好全民艺术普及品牌《五溪文化讲堂》；举办假期剪纸培训班；举办第三届怀化艺术考级展演。

8、举办“福地文化 文韵丹青”——怀化市文化名家“回引”工程之怀化外地名家美术书法精品展。

9、做好怀化市数字文化馆和文旅志愿服务平台改造升级与云维服务。启动“怀化铿锵号子沉浸式体验空间”项目建设。落实数字粒项目，强力推出一部由本馆原创的新质音乐“MV”。

10、完成2024年国家文旅部、国家民委“春雨工程”项目。

11、联合市政协文艺体育联合界别委员工作室开展“楚韵五溪·古村记忆”——“数字文化礼包”免费上门服务。

12、举办“怀化有戏”群众文化系列活动。

13、继续开展《党建》推介的“买单·拼单·派单”城乡文化共建活动。开展好“三下乡”活动，积极做全国“三下乡”先进申报工作。

14、开展“欢乐潇湘·福地怀化”、“领略乡风乡贤·点亮乡村舞台”、“文艺+健身”等下县乡示范巡演活动。

15、完成省文旅厅、省文化馆和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广体局临时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1、整体支出规模

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批复下达 2024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怀财预〔2024〕5 号)，2024 年文化馆本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684.37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 780.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14.09%。

2、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2024 年本年决算支出 780.77 万元，其中：用于基本支出 576.2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 537.6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8.63 万元；项目支出 204.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及活动场地租金 30 万元、“三馆一站”免费开放 42.5 万元、群众文化 15 万元、《怀化公共文化》内刊发行 5 万元、怀化市铿锵号子沉浸式体验空间 50 万元、怀化市特色资源库建设项目(7 小时)、2024 春雨工程边疆行活动、舞蹈《幸福小院》等支出 6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范围

2024 年本单位决算基本支出 576.2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62.86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津补贴、绩效奖金等支出 339.8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6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9.8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16.67 万元、住房公积金 39.7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0.71 万元、差旅费 9.33 万元、邮电费支出 0.52 万元，工会经费支出 14.32 万元，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等支出 6.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4.78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支出 11.5 万元，退休人员一次性生活补助费支出 54.0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27 万元。

2、“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

本单位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 2.5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1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油料费支出 0.61 万元、车辆维修费支出 1.46 万元、车辆保险费、过路费等支出 0.45 万元；2024 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本单位根据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汇编等相关规定，制定“三公”经费管理办法，严格要求按规定程序审批，加强“三公”经费支出预算管理，做到先预算，后支出。坚持厉行节约、只减不增的原则，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怀化市财政局关于批复下达 2024 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怀财预〔2024〕5 号）2024 年预算批复项目支出资金 82.5 万元，

主要用于艺术馆办公及业务用房租赁支出 50 万元，群众文化活动支出 15 万元，《怀化公共文化》内刊发行支出 5 万元，免费开放市级预算配套资金 12.5 万元。年中调整项目支出预算 122 万元，其中：市级预算资金项目 2 个：市政协委员工作室建设和运行经费 2 万元、春节送戏下乡活动经费 4 万元；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项目 5 个：免费开放中央配套资金 30 万元、怀化市铿锵号子沉浸式体验空间 50 万元、怀化市特色资源库建设项目（7 小时）14 万元、舞蹈《幸福小院》12 万元、2024 春雨工程边疆行活动 10 万元。

2024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82.5 万元，年中调整预算 122 万元，2024 年项目支出决算数 204.5 万元，执行率 100%。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数 204.5 万元，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数 88.5 万元，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财政拨款 11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3.49 万元、差旅费 1.55 万元、电费 3.25 万元、《怀化公共文化》内刊发行支出印刷费 5 万元、办公及业务用房租赁费 11.4 万元、委托业务费 114.9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85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根据本单位职能职责、年度工作计划，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结合财政下达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情况，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办法中规定在项目资金管理上，要求项目实施规范，申报材料客

观真实、每笔项目支出都做到按照程序进行审批，对于项目的重大资金安排或重要事项，实行集体决策确定，确保项目资金使用规范、高效。

三、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怀化市政府采购限额标准(2022年版)》的通知怀财购(2022)52号的规定制定本单位《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满足怀财购(2022)52号通知中“市级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货物项目采购预算金额40万元以上；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金额40万元以上；工程项目采购预算金额60万元以上”；“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外的、限额标准以上的分散采购项目”按照怀财购(2022)52号执行。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外的、限额标准以下的分散采购项目，严格按照《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内控要求执行。

由领导牵头，以单位主要部室为组成成员，成立项目验收小组，负责对项目实施内容，实现的功能目标，项目完成质量等按照相关规定完成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建立“三重一大”决策机制。项目执行严格按照“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做到事前有研究、事中事后有监督。在项目管理中，要求项目实施规范，申报材料客观真实、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每笔项目支出都做到按照程

序进行审批，对于项目的重大资金安排或重要事项，实行集体决策确定。

四、资产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固定资产管理，实现固定资产优化配置，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益，我单位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所需购置的资产由需采购部室在每年 9 月份提出申请，报财务部按照《怀化市财政局关于调整<怀化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配置限额标准>的补充通知》（怀财资〔2020〕119 号）、《怀化市财政局 怀化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印发<怀化市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暂行办法><怀化市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怀财资〔2022〕136 号）文件规定进行固定资产配置、购置、验收、入账，对固定资产实施资产管理信息动态化监管，建立了规范的固定资产台账，落实资产关键岗位、使用人员的职责，分配到个人使用的资产因使用人工作单位发生变化如调离、换岗或退休时，所配置的资产均需如实上交资产管理部门，做好资产设备的回收、变更登记，确保资产的安全完整；资产报废处置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需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批后办理处置；每年定期组织资产清查，对资产进行账实核对，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本单位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反映自评得分及评价等级。

根据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中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我单位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评价。2024 年本单位整体支出达到预期目标，在计划时间内很好的完成各项指标，自评得分 98 分，评价等级优。

（二）运行成本

1、财政供应人员配置控制率。2024 年度编制人数 34 人，年末实际在岗在编人数 31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91.18%。

2、公用经费控制率。2024 年度本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 38.63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67.08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57.58%，公用经费控制未达到预期目标。

3、“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2.51 万元，预算安排 2.5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4%。

4、“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2.5 万元，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2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 25%。“三公”经费变动率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车辆老化维修费及车辆油耗较上年增加，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三）管理效率

1、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及时完成日常会计核算和预算指标下达对账工作，了解预算执行进度，对执行进度较慢的预算，分析其滞后原因，对其必要性进行研判并做出合理调整，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资金使用合规性。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有关公务支出标准。加强经费合法合规性审核和预算控制，严格按制度政策办事，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支出手续齐全，程序到位。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真实准确编制部门预算和决算，按时上报基础数据资料。对上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对标找差距。按规定时限和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

（四）履职效能

对标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三级考核目标，年初绩效目标完成良好。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1、网红培育。按照局党组的部署和上级对口部门要求，市文化馆实施乡村网红培育计划有关工作。四部门联合行文推出一批“和美乡村推介官”、“文化旅游推介官”和“文旅网红打卡村”，共同举办2024年怀化市网络主播培训班，106名主播参加培训。7名同志参加全国乡村网红培育计划建设培训班、全国村晚示范建设培训班学习，参训人数居全国市州最多。今年4月，我市在全

国乡村网红培育计划示范点研讨会上作交流发言；5月，市文旅广体局被命名为全国乡村网红培育计划推广应用示范单位；11月，我馆在文化和旅游部指导的中国文化馆年会“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热点交流”会上作典型经验发言；市文化馆“和美乡村推介官”典型做法入选文化和旅游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中国文化馆蓝皮书》。最近，大地欢歌“文旅乡村好韵味·网红带你逛潇湘”湖南省第三届乡村文旅网红大赛，怀化市孙昕荣获“最佳乡村文旅网红奖”，市文化馆获最佳组织奖。

2、群文创作。一是市文化馆和芷江文化馆联合创作的音乐作品《晨起的吆喝》参加2024年国家民委、文化和旅游部主办的“2024年全国少数民族优秀声乐作品展演”，并奖励证书。二是在第八届湖南艺术节群文作品评选中，怀化市3个群文作品获“三湘群星奖”最佳作品奖（分别是：市文化馆、开放大学合唱团演出音乐作品《葡萄姑娘》、通道舞蹈《多耶团圆》、沅陵少儿舞蹈《爷爷的“渔鼓调”》）。其中，美术作品《日子》获齐白石艺术奖，这是文旅广体系统获齐白石艺术奖“零”突破。

3、文化活动。一方面，圆满完成国家省市有关部门交办的活动。“城乡互动新画卷·共美共乐过大年”纳入“东南西北过大年”全国乡村网红培育春节特别活动，市文旅广体局主要领导应

邀做客海外网“春节特别节目”访谈；完成省文旅厅交办的湖南省文化和旅游示范志愿服务活动（会同）；承办湖南省“文化馆服务宣传周”主会场启动仪式（古商城）；完成省文旅厅、省民委交办2024年“春雨工程”怀化文旅志愿服务轻骑队走进新疆伊犁系列活动，得到特克斯县、昭苏县积极响应；成功举办2024年“养心志、育情操”六市一州文化走亲活动；承办2024“怀化有戏”社区文艺大比拼总决赛暨优秀文艺作品巡演；举办全国乡村网红培育计划推广应用单位示范活动暨“亮嗓对歌”村晚；接续开展俏媳妇讲文明“五个一起来”志愿活动，获评省文旅厅全省文旅公共服务高质量发展“四个一批”十大优秀文化活动品牌。另一方面，扎实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全年组织“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欢乐潇湘·福地怀化”、“文艺+健身”、“文明行于心”、“创文明城市·建幸福家园”、优秀摄影作品巡展等展演展览活动50余场次。市文化馆1名同志分获全省思想政治工作先进个人、全省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先进个人称号。

4、文化研究。出版《辰河高腔曲牌音乐全书》、完成中国戏曲集成《湖南花灯戏》初稿，待明年初评审，加紧完成新型数字空间铿锵号子沉浸式体验项目，办好《怀化公共文化》和数字文

化馆。市文化馆获评湖南省群众文艺创作基地（全省8个）、怀化市社科普及基地。

5、美育教育。开设“以美育人·以文化人”美育课堂，先后举办“辽源声乐课堂”走进怀化、基层文化骨干培训和文艺创作高质量培训。推动怀化铜仁两市文化馆缔结“友好协作文化馆”。支持军营文化建设，联合武警支队举办“奋进新征程 共筑强军梦”军民联欢文艺晚会、庆“八一”军地文化共建共享文艺汇演、武警支队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文艺汇演。

（五）社会效应

推进本土文化的创新发展，促进人际交往、增进文化意识、鼓励人们参与社会生活、推动本土文化的创新发展。

（六）可持续发展能力

群众文化作为社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文化的繁荣发展有促进作用，同时群众文化自身发展也受社会文化的影响。可持续发展能力是中国群众文化事业不断发展，繁荣的关键所在，群众文化在现代社会具有广泛而深远的社会功能，能够促进人际交往、增进文化意识、鼓励人们参与社会生活、推动本土文化的创新发展，对于推动中国文化事业的蓬勃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七）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完成年初目标。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年初申报绩效目标各部室参与不够，对绩效目标概念认识不足，部分绩效指标及目标有待进一步细化和量化。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1、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

首先，强化资金使用和绩效目标管理意识；其次，根据单位职能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

2、强化预算约束

各部室合力加速流程管理，确保在 2025 年度加快项目进度及专项项目资金的支付，强化预算执行的严肃性。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本单位完善制度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根据绩效自评结果，对比设定目标和实际完成情况，及时调整工作重点，提高工作效率，根据绩效自评结果，制定发展计划，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和管理水平。

本单位绩效自评结果已按财政相关要求及时公开。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整体支出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如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还需对应提供以下附件：

-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